

##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08月0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08月19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金源路3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卫军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王亚彬、财务负责人石俊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 **3、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资金利用率，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票据池业务，业务开展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08月20日